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1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学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6,657,497.97	255,110,056.96	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847,085.32	25,876,776.41	-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47,085.32	25,764,043.21	-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109,661.94	239,522,189.11	-12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6	0.0874	-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6	0.0874	-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2.63%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30,493,406.05	2,919,638,409.89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7,302,307.81	995,743,263.02	2.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2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47.72%	141,252,133	29,436,033		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3,871,641			
江力川	境内自然人	0.71%	2,088,000			
赵海青	境内自然人	0.51%	1,504,260			
卓木伟	境内自然人	0.42%	1,231,800			
郑德海	境内自然人	0.41%	1,209,74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基金	其他	0.37%	1,082,21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智共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4%	1,000,000			
袁用广	境内自然人	0.31%	923,753			
伍晓海	境内自然人	0.28%	843,1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111,8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816,10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3,871,641	人民币普通股	3,871,641
江力川	2,0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8,000
赵海青	1,504,260	人民币普通股	1,504,260
卓木伟	1,23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1,800
郑德海	1,209,740	人民币普通股	1,209,74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基金	1,082,213	人民币普通股	1,082,21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智共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袁用广	923,753	人民币普通股	923,753
伍晓海	84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43,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中"江力川"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08,000股，持股比例0.64%；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0,000股，持股比例0.07%。"赵海青"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04,260股，持股比例0.51%；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卓木伟"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31,800股，持股比例0.42%；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郑德海"通过"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8,940股，持股比例0.37；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800股，持股比例0.04%。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本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223,725,079.20	126,497,111.56	76.86%	主要由于成套业务采购设备及材料预付货款所致。
应收利息	535,766.57	230,117.16	132.82%	主要由于本期末公司应收金融机构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15,450,909.04	328,512,857.78	56.90%	主要由于成套业务设备及材料交货量增加所致。
报表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00.00	97,602.87	-93.55%	主要由于本期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069,983.71	-5,150,711.27	-59.81%	主要由于所属中多公司核算汇率贬值所致。
营业外收入	-	163,457.10	-100.00%	本期无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	13,146.16	-100.00%	本期无营业外支出。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05,358.54	558,540,049.22	-89.70%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成套业务收到结算款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15,020.48	319,017,860.11	-62.82%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执行成套业务采购设备材料付现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9,661.94	239,522,189.11	-125.51%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成套业务收到结算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2,540.00	-100.00%	本期内未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入。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50	2,716,304.63	-99.97%	本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50	-2,523,764.63	-99.97%	本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20,548.77	243,246,189.78	-122.41%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成套业务收到结算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与肯尼亚能源与石油部正式签署了《MERU 至 MAUA 和 ISHIARA 至 CHOGORIA输电线项目合同协议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56,324,386元。上述合同尚未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接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中成进出口有限公司报告，经大连中成进出口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连中成进出口有限公司拟停业并安置职工的议案》，目前正按照计划推进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14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

3、报告期内，公司天津分公司因与天津市津辰钢材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辰公司"）、上海潭建钢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建公司"）租赁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已由法院受理，目前尚未开庭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4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具体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采取明确股权激励履约时限的方式对"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将根据相关政策法规择机提出股权激励预案"这一原股权激励承诺事项加以规范，并将此次股权激励履约时限明确为5年内(2014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1日)提出股权激励预案。	2014年07月01日	2014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1日	截止目前，尚未提出股权激励预案。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1月09日	北京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2015年01月28日	北京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2015年02月27日	北京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2015年03月26日	北京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2015年03月31日	北京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未提供任何书面资料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18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关于设立中成南非办事处及中成柬埔寨商务代表处的议案（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关于增补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关联董事郭彩芬女士、张朋先生对本次表决进行回避；

同意增补公司董事郭彩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张朋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郭彩芬女士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19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4月2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监事会的法定人数，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选举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同意《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5-02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边勇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朝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6,899,093.38	101,776,935.71	3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976,437.07	53,556,094.47	3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19,331.38	1,174,162.14	-57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925,525.58	108,000,438.86	-1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4%	3.28%	-3.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27,446,806.81	3,482,695,308.45	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42,579,439.03	2,278,177,189.03	2.8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737.3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16,556.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736,875.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062.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73,990.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73,442.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114.14	
合计	75,495,768.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24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5%	180,660,819	0		
佟建勋	境内自然人	6.75%	64,006,866	64,006,866		
牛封	境内自然人	2.26%	21,470,453	21,470,453	质押	21,470,453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7%	13,000,000	0		
江信基金-光大银行-江信基金聚财9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5%	11,886,652	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6,999,96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6,676,40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6,262,956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9%	5,591,560	0		
奉友谊	境内自然人	0.52%	4,973,447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0,660,819	人民币普通股	180,660,819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江信基金-光大银行-江信基金聚财9号资产管理计划	11,886,652	人民币普通股	11,886,652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9,961	人民币普通股	6,999,96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76,406	人民币普通股	6,676,4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62,956	人民币普通股	6,262,956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591,560	人民币普通股	5,591,560
奉友谊	4,973,447	人民币普通股	4,973,447
肖贵清	4,733,303	人民币普通股	4,733,303
富国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富国基金公司混合型组合	4,387,047	人民币普通股	4,387,0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奉友谊所持4,973,447股股份系通过信用证券账户买入。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27.59%，主要原因系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回笼款中收到票据较多。

（2）预付帐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44.56%，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年生产采购材料支付预付货款。

（3）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75.68%，主要原因系收回燕京华侨大学借款等。

（4） 在建工程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24.21%，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增加。

（5）开发支出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58.13%，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并表单位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增加了科技投入开发费。

（6）本期新增商誉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42.02%，系本年子公司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溢价。

（7）预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11.29%，主要原因系销售预收款增加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06.79%，主要原因系子公司计提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增加。

（9）应交税费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64.66%，主要原因系子公司缴交2014年税费。

（10）其他应付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41.64%，主要原因系本期子公司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股权权益部分购置款尚未支付。

（11）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4.51%，主要原因系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及本期新增并表单位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所增加的营业收入。

（12）本期营业税金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131.84%，主要是本期新增并表单位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增加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的。

（13）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257.80%，主要是本期因新增并表单位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增加而增加的相关费用。

（14）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9.3%，主要是本期因新增并表单位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增加而增加的相关费用。

（1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2474.10%，主要是上年同期定期存款到期存款利息到帐冲减利息支出金额较大。

（16）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增长768.95%，主要原因系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7）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21.96%，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长所致。

（18）所得税费用本期数比上期数增长37.35%，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利润增加相应的应缴所得税增加。

（1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长822.32%，主要系收回燕京华侨大学的借款。

（20）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长60.37%，主要系发放年度奖金及增加职工的工资。

（21）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期增长204.98%，主要系本期缴交2014年的税费较多。

（22）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长136.11%，主要系本期因新增并表单位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增加而增加的相关费用。

（23）本期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89.07%，系本期国债逆回购操作累计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4）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88.11%，系本期国债逆回购操作累计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5）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长60,132,002.96元，系本期因子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收购股权而支付的现金净额。

（26）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33.91%，系本期支付利息较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拟向南京长峰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南京长峰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该事项已于2015年4月16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有条件通过。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2014年12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佟建勋等36位欧地安股东	一、关于盈利承诺及补偿：佟建勋等36位股东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承诺补偿协议》中承诺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地安"）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800万元、4,800万元、6,000万元、6,500万元。如果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签署的《盈利承诺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 二、关于认购股份限售期的承诺：本次交易对方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其因本次交易获得的本公司股份。 三、关于欧地安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的承诺：佟建勋等36位股东承诺：（1）佟建勋等36位股东已经依法对欧地安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2）佟建勋等36位股东现合法持有欧地安100%的股份，该等股份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的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合同、承诺或安排；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份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3）佟建勋等36位股东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份登记至神州学人名下。 四、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佟建勋等36名交易对方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公司作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公司将成为神州学人股份的股东。在本人/公司持有神州学人股份期间，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特声明和承诺如下：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神州学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公司与神州学人之间将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神州学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神州学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3年10月26日	1、盈利及补偿承诺期为2013年至2016年；2、认购股份限售期承诺为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3、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承诺期为2013年10月26日至股份完成过户止；4、关联交易承诺期为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佟建勋等19名管理层股东	一、关于任职期限承诺及竞业禁止的承诺 佟建勋等19名管理层股东承诺：（1）为保证欧地安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管理层股东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年内应确保在欧地安持续任职，并尽力促使欧地安的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如违反上述任职期限约定的，则该管理层股东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股份对价在其离职时尚未解禁的部分，在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如有）并解禁后由神州学人以1元对价回购注销或按照股权登记日神州学人其他股东所持神州学人股份数占神州学人股份总数（扣除该管理层股东所持神州学人股份数）的比例赠与该管理层股东之外的神州学人其他股东。（2）管理层股东承诺在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任职期限内，未经神州学人同意，不得在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欧地安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欧地安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管理层股东违反本项承诺的所得归欧地安所有。（3）管理层股东承诺自其从欧地安离职后2年内不得在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欧地安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欧地安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公司任职；不以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及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名义为欧地安及其子公司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服务。管理层股东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欧地安所有。（4）存在以下情形的，不视为管理层股东违反任职期限承诺：管理层股东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神州学人或欧地安终止劳动关系的；神州学人或欧地安违反协议相关规定解聘管理层股东，或调整管理层股东的工作岗位导致管理层股东离职的。 二、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9名管理层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为避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因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学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未来可能与神州学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维护神州学人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在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出具如下承诺：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将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神州学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神州学人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二、如果神州学人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进行转让，并同意神州学人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三、除对神州学人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在中国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神州学人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四、本人保证本人全资拥有或拥有50%以上股权的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并将促使相对控股的子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	2013年10月26日	1、任职期限承诺期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年内；2、竞业禁止承诺期为从欧地安离职后2年内；3、同业竞争承诺期为长期；4、关联交易承诺期为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力民生、本公司	国力民生承诺：作为公司本次债券的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承诺对本次债券本息的到期兑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公司债券的全部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本公司承诺：(1)公司承诺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售持有的广发证券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投资所取得的收益优先保障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2)公司承诺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下属子公司当年现金分红优先保障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同时，当本次债券出现预计不能偿付本息或未按时偿付本息的情况，公司承诺当年子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其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30%，并且其相应所得的分红优先保障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3)公司承诺债券存续期内，若合营公司分红，其来自于合营公司的分红部分优先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公司于获得分红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不少于30%的分红计提转入专项偿债账户；若偿债账户内资金大于需偿付的利息和本金时，可不再计提。(4)根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②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③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④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2年10月17日	2012年10月17日至2018年10月17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2、公司在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应优先实行现金方式分配股利。3、若公司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累积水平较高，并且公司认为需要扩大股本规模时，可以在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红。4、在公司实现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年06月25日	2012年-2014年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承诺。
	国力民生	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国力民生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11年06月13日	国力民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000	浦发银行	14,468,959.10	1,500,000	0.01%	1,500,000	0.01%	23,685,000.00	1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
股票	600036	招商银行	17,413,797.52	1,600,000	0.01%	1,600,000	0.01%	24,912,000.00	-1,632,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
股票	600585	海螺水泥	108,048,231.41	5,490,000	0.10%	5,490,000	0.10%	125,391,600.00	4,172,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
股票	000407	胜利股份	72,234,353.04	4,610,000	0.60%	10,486,973	1.35%	89,978,228.34	22,213,214.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
股票	000525	红太阳	46,142,500.50			2,580,000	0.51%	49,794,000.00	3,651,49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投资
合计			258,307,841.57	13,200,000	--	21,656,973	--	313,760,828.34	28,555,114.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年2月13日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期末公司持有2014年度通过非公开发行购入的"福日电子"4,666,945股，购入成本30,008,456.35元，期末市值54,883,273.20元。

（2）期末公司持有以前年度购入的"广发证券"7,700,000股，购入成本3,250,554.64元，期末市值214,830,000元；本期出售"广发证券"130万股，取得投资收益34,099,656.57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1-3月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公众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相关资料。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勇

2015年4月28日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132 公司简称：重庆啤酒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Roland Arthur Lawrence	董事	时间冲突未能亲自出席	黎启基
汤澍浩	董事	时间冲突未能亲自出席	黎启基

1.3 公司负责人黎启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松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年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47,733,152.22	3,925,290,692.80	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8,790,684.27	1,276,697,954.57	1.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24,878.45	5,751,892.53	2,127.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04,386,504.96	664,628,791.11	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92,729.70	25,936,217.85	-1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63,481.23	24,730,623.64	-1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1.68	增加0.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0.0536	-14.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6	0.0536	-14.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6,983.91	分公司雅安资产处置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1,525.5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无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无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无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无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无
债务重组损益	——	无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无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无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无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无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无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无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无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无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820.82	无
合计	2,300,688.61	无
		无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7,333.48	无
所得税影响额	-34,106.66	无
合计	1,429,248.47	无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4,84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	205,882,718	42.54	0	无	0	境外法人
CARLSBERG CHONGQING LIMITED	84,500,000	17.46	0	无	0	境外法人
重庆啤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94,133	2.54	0	无	0	国有法人
郭克义	2,217,312	0.46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823,875	0.17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19,401	0.17	0	未知	0	未知
吴少凡	790,068	0.16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张玥	714,151	0.15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黄冠	701,524	0.14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黄向东	680,706	0.14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	205,882,718	人民币普通股	205,882,718
CARLSBERG CHONGQING LIMITED	8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500,000
重庆啤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94,133	人民币普通股	12,294,133
郭克义	2,217,312	人民币普通股	2,217,312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823,875	人民币普通股	823,87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19,401	人民币普通股	819,401
吴少凡	790,068	人民币普通股	790,068
张玥	714,151	人民币普通股	714,151
黄冠	701,524	人民币普通股	701,524
黄向东	680,706	人民币普通股	680,7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CARLSBERG CHONGQING LIMITED(嘉士伯重庆有限公司)和Carlsberg Brewery HongKong Limited.(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同属嘉士伯啤酒厂控制。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差异变动金额	差异变动幅度(%)	原因分析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92,729.70	25,936,217.85	-3,843,488.15	-14.82%	本期业绩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销量下滑且成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24,878.45	5,751,892.53	122,372,985.92	2127.53%	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收入相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去年支付了排污费以及罚款，而今年无此事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69,881.79	-35,230,706.85	-18,239,174.94	51.77%	主要原因为借款归还导致资金流出金额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嘉士伯有限公司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重庆啤酒将继续保持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与收购人和嘉士伯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	2013年10月31日	否	是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嘉士伯有限公司	1、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嘉士伯将尽量减少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与重庆啤酒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嘉士伯承诺将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的程序，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嘉士伯同时承诺将督促嘉士伯香港同样遵守并执行以上承诺，避免损害重庆啤酒及其关联股东的利益。	2013年10月31日	否	是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嘉士伯有限公司	1、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承诺a)国内现有投资的潜在同业竞争虽然嘉士伯在国内的现有本土品牌啤酒和国际品牌啤酒与重庆啤酒并不存在现实的直接竞争关系，但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嘉士伯承诺在获得监管部门、上市公司股东的批准，以及相关资产少数股东同意情况下，按照符合国际惯例的合理估值水平，将其与重庆啤酒存在潜在竞争的国内的啤酒资产和业务注入重庆啤酒。为保证能够切实完成承诺，嘉士伯承诺在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的4-7年的时间内按照前述方式彻底解决潜在的同业竞争，并争取在更短的时间内完成。同时，嘉士伯亦将考虑采用其他能够彻底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的方式。由于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嘉士伯将统筹安排境内下属企业开展业务，限制下属企业不与重庆啤酒产生直接竞争关系，并在重庆啤酒能力范围内为其提供更多的业务机会，改善其盈利能力。若重庆啤酒发现嘉士伯或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与重庆啤酒产生直接的竞争关系，则重庆啤酒有权向嘉士伯提出异议并要求嘉士伯予以解决。b)国内潜在新收购资产带来的同业竞争由于资产管理公司在安徽省和浙江省拥有啤酒厂，因此如果嘉士伯香港在资产管理公司挂牌时中标，并且完成资产管理公司交易而最终取得资产管理公司的100%股权，则据此将通过资产管理公司的业务在安徽省和浙江省与重庆啤酒形成竞争关系。资产管理公司拥有的主要销售区域位于安徽省和浙江省的啤酒厂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主要销售区域位于安徽省的公司在2010、2011年和2012年合计分别亏损6,462万元、5,978万元和2,782万元，主要销售区域位于浙江省的公司在2010、2011年和2012年亏损1,344万元、1,092万元和1,742万元，且上述公司中信证券关于嘉士伯香港要约收购重庆啤酒之财务顾问报告在短期内无法实现盈利。考虑到上述情况，为解决销售区域重叠问题，在本次要约收购以及资产管理公司100%股权收购完成后，嘉士伯承诺提出将上述公司委托给重庆啤酒管理的议案，并将提交股东大会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未来将视上述公司经营业绩情况采用出售、关闭、注入上市公司等多种方式彻底解决销售区域重叠问题。对于由资产管理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按照前述"国内现有投资的潜在同业竞争"的方式处理。(2)未来投资机会的承诺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若嘉士伯(包括下属各级全资、控股企业，不包括其控制的其他境内上市公司)在中国地区获得有关与重庆啤酒具有直接竞争关系的投资机会，重庆啤酒有意参与且具备该等投资机会的运营能力，同时相关第三方亦同意按照合理的条款将该机会提供给重庆啤酒，那么嘉士伯、重庆啤酒和第三方应进行善意协商以促使重庆啤酒实施该等投资机会。若未来在中国地区的投资机会与重庆啤酒不产生直接竞争，或重庆啤酒无意或暂不具备运营该等投资机会的能力，或第三方拒绝提供或不以合理的条款将该等机会提供给重庆啤酒，则嘉士伯可以进行投资或收购，并将按照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对该等投资或收购予以安排。	2013年10月31日	是	是	无	无
其他承诺	分红	重庆啤酒	1、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2012-2014年，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但现金分红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013年4月13日	是	是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公司名称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黎启基
日期	2015-04-28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5-022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大竹林分公司接待中心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10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董事Roland Arthur Lawrence先生和汤澍浩先生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董事长黎启基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其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黎启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组织了有关人员，对实物资产进行了认真的清查盘点，并对存货、固定资产等有关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清理，对固定资产、塑箱、玻瓶、托盘、备品备件、包装材料、原材料等计提减值准备23,234,132.88元。

表决结果：同意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办法与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5-023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大竹林分公司接待中心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绮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组织了有关人员，对实物资产进行了认真的清查盘点，并对存货、固定资产等有关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清理，对固定资产、塑箱、玻瓶、托盘、备品备件、包装材料、原材料等计提减值准备23,234,132.88元。

表决结果：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9日